

問：為什麼創世紀中記述的天主與新約中的天主子耶穌的性格恍似完全不同的？是出於有點小家或出於妒忌，天主才把原祖逐出樂園嗎？描繪之下的天主看來是真的怕我們的原祖進一步吃生命樹嗎？（派了「革魯賓」和刀光四射的火劍，防守到生命樹去的路。）看來真的怕原祖跟天主一樣得到永生似的？

請問「生命之樹」是什麼來的？那知善惡樹為什麼不是吃了便知道知善惡樹，而是破壞了跟天主的關係呢？

《創世紀》第2章9節：上主天主使地面生出各種好看好吃的果樹，生命樹和知善惡樹在樂園中央。

《創世紀》第3章22至24節：然後上主天主說：「看，人已相似我們中的一個，知道了善惡；如今不要讓他伸手再摘取生命樹上的果子，吃了活到永遠。」上主天主遂把他趕出伊甸樂園，叫他耕種他所由出的土地。天主將亞當逐出了以後，就在伊甸樂園的東面，派了「革魯賓」和刀光四射的火劍，防守到生命樹去的路。

答：首先，讓我們談談梅瑟五書（創世紀、出谷紀、肋未紀、戶籍紀、申命紀）的體裁問題。梅瑟五書可以說是屬於宗教歷史書籍的體裁（事實上，其他不少的聖經卷籍都屬此類體裁），即是說：它們都是以歷史中的事件作為書籍的背景或骨幹，但作者真正的目的並不是要記錄史實，而是要透過這些事件來帶出一些宗教真理或作者本身的神學思想。因此，我們不可以用現代嚴謹的歷史記錄思維來了解這些書籍。有時，為了達到目的，作者們甚或可借用一些傳說或神話故事來表達他們的思想，創世紀一至十一章便是這方面一個很好的例子。在這裡，我們不是說，五書中的所有記載都不是歷史事實，但肯定的是，它們都是經過作者們的編輯手法來帶出一定的思想。

五書中的歷史事件年代久遠，但五書的編輯成書時間則較晚，大約是在公元前4至5世紀。那時候，猶太民族已經歷了不少的民族災難，如王國分裂、亡國和充軍等。面對國破家亡的事實，聖經的編者們不得不反省一個問題，就是以色列民族貴為上主的選民，為甚麼也會遭逢如此巨劫？答案就是選民們背離了上主的法律。因此，我們不難發現在舊約經卷中常常流露著一個思想，就是遵守上主律法的人民或君王必蒙上主的祝福；相反，離開上主正道的人必遭上主的懲罰。而作者編寫這些事件的目的，就是要教導以後每一代的以色列人民，遵守法律的重要性。在這樣的背景下，我們不難明白為何舊

約中較為強調天主聖善、公義和賞善罰惡的一面。雖然如此，在舊約中亦不乏對天主慈愛的描述。例如原祖父母犯罪後天主預許救恩，天主多次與人立約（諾厄、亞巴郎、以民），天主親自揀選了以色列為祂特選的民族，天主更預許祂將會派遣祂的受傅者來拯救祂的選民。由此可見，天主的慈愛和公義也總是分不開的。

當然，若論天主的啟示，只有在耶穌基督身上，才能達到完滿。因為耶穌就是天父的獨生子，誰看見了子，就是看見了父（若14：9）。在耶穌的自我流露中，我們可以看到，天主深惡罪惡，卻深愛著罪人，祂時刻渴望著罪人的悔改，如在浪子回頭比喻中的父親一樣。耶穌憐憫了犯姦淫的婦女（若8），更在我們還是罪人的時候，就為我們死在十字架上（羅5：8）。另一方面，值得注意的是，在新約中也是有著審判的思想的，但天主的審判其實也就是人對善惡的抉擇，因為光明已來到世上，誰信從子（光明）的，不受審判，那不信的，已受了審判，因為他沒有信從天主獨生子的名字（若3：17）。

現在，我們回到探討創世紀第二及第三章的描述。在這裡，聖經作者正在解答一個很重要的神學問題，就是罪惡的來源。既然天主所創造的樣樣都好，那麼為何世上會有罪惡、死亡和痛苦的出現呢？答案就是人類濫用了天主所賜予的自由，不願意遵守天主的誡命，造成天人之間關係的破裂。人與天主的關係破裂，也導致人與人之間的關係破裂（加音殺了阿伯爾）和人與大地之間的關係破裂。在罪惡的影響下，人的自由被削弱了，容易受著情慾的支配，人對本身的來源和終向的理解都變得模糊不清。總括來說，作者在這裡想要表達的思想，就是人現在面對著的種種不幸，都是由於人的罪惡和與天主之間的關係破裂所引致。

「生命樹」和「知善惡樹」都是象徵性的名字。「生命樹」的名字象徵著天主是生命的泉源，祂更渴望與人分享永恆的生命。但天主不願剝奪人的自由，也容許人接受考驗，因為只有透過考驗和自由的抉擇，人對天主的回應才顯得有意義。人若依賴天主的恩寵，在生活上跟隨上主的道路，必能分享天主永恆的生命。至於「知善惡樹」的名字，與原祖父母即將面臨的考驗有著密切的關係。原祖父母的過犯，就是在魔鬼的誘惑之下，產生了驕傲的心態，妄想與天主平等，甚或超越天主。人不願意承認天主才是天地的主宰，不願接受天主的善惡標準，而妄想以自己的智慧作為是非黑白的準則。這使人掉進罪惡的深淵之中，也是整個「禁果」故事想要表達的思想。「知善惡樹」象徵著一種考驗，但人卻選擇了背離上主的誡命。

至於原祖父母被逐出樂園的描述，也可以從一個天人關係的角度來理解。在這裡，作者想要指出的是，在起初，人的景況絕非如現在般一樣。在樂園裡

的時候，人與天主保持著共融的關係，生活在平安和喜樂之中。但由於人的罪惡，破壞了天人之間的共融，失掉了在樂園中天主所賞賜的恩典，導致自己生活在仇恨、不安、痛苦和無知的景況之下（被逐出樂園）。但這絕不是故事的結局，作者立刻指出，天主在人失足犯罪後，並沒有離棄人類；相反，天主預許救恩的來臨，終有一天，罪惡將被打敗，藉著天主的救恩，人將回復與天主共融的關係，再次生活在樂園裡。在十字架上時，耶穌基督便曾經對一名與他一起被釘的凶犯說：「今天，你就要與我一同在樂園裡。」（路23：43）

「革魯賓」是古代中東民族傳說中守護門戶的天神。在這裡，我們可以隱約看到聖經作者是借用了一些外教民族的傳說故事來帶出自己的思想，也可以看到猶太信仰與其他古老中東民族信仰的相互影響。

潘國忠

2005年10月